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47

2001-2010 年：在发展中国家 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

安哥拉、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贝宁、博茨瓦纳、布基纳法索、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丹麦、法国、冈比亚、德国、格林纳达、几内亚、爱尔兰、意大利、肯尼亚、卢森堡、马里、摩纳哥、纳米比亚、荷兰、尼日尔、尼日利亚、葡萄牙、卢旺达、塞内加尔、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泰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决议草案

2001-2010 年：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

大会，

回顾大会已宣布 2001-2010 年期间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¹ 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结核病和其他疾病已列入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² 所载目标，

又回顾其关于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疟疾的 1994 年 12 月 19 日第 49/135 号、1995 年 12 月 20 日第 50/128 号、2001 年 9 月 7 日第 55/284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94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37 号决议和 2004 年 12 月 23 日第 59/256 号决议，

¹ 见第 55/284 号决议。

² 见第 55/2 号决议。



铭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防治疟疾和腹泻疾病的各项有关决议，特别是理事会在 1998 年 7 月 30 日第 1998/36 号决议，

注意到非洲统一组织通过的关于健康问题的各项宣言和决定，特别是 2000 年 4 月 24 日和 25 日在阿布贾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减少疟疾”倡议的宣言和行动计划，³ 以及 2000 年 7 月 10 日至 12 日在洛美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三十六届常会通过的关于执行该宣言和行动计划的 AHG/Dec. 155 (XXXVI) 号决定，⁴

又注意到 2003 年 7 月 10 日至 12 日在马普托举行的非洲联盟大会第二届常会所通过的《关于疟疾、艾滋病毒/艾滋病、结核病和其他相关传染病的马普托宣言》，⁵

认识到将目前为了达到阿布贾首脑会议所订的各项目标而正在作出的努力互相联系起来，对于在 2010 年之前实现“减少疟疾”的目标和在 2015 年之前实现《联合国千年宣言》各项目标是必要而且是重要的，

又认识到只要有政治决心和相应的资源，通过教育和提高公众对疟疾的认识，并提供适当的保健服务，全世界、特别是疟疾流行的国家里由疟疾引起的健康问题和死亡在很大程度上是可以消除的，

强调执行《千年宣言》的重要性，并在这方面欢迎会员国已承诺对非洲的具体需要作出回应，

赞扬世界卫生组织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其他伙伴多年来为防治疟疾作出的努力，包括在 1998 年发起减少疟疾伙伴关系，

回顾世界卫生大会 2005 年 5 月通过的 WHA58.2 号决议，⁶ 敦促采取广泛的国家和国际行动，扩大疟疾防治方案，

注意到减疟伙伴关系拟订的《2005-2015 年减疟全球计划》，

1. **注意到**秘书长转递世界卫生组织报告的说明，⁷ 并吁请支持其中所载建议；

³ 见 A/55/240/Add. 1。

⁴ 见 A/55/286，附件二。

⁵ A/58/626，附件一，Assembly/AU/Decl. 6 (II)。

⁶ 见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日内瓦，2005 年 5 月 16 日至 25 日，决议和决定，附件》(WHA58/2005/REC/1)。

⁷ 见 A/60/208。

2. **欢迎**国际社会为疟疾干预工作和研发预防控制工具增加经费，包括八国集团、美利坚合众国、世界银行、比尔及梅琳达·盖茨基金会以及欧洲联盟委员会和其他双边供资来源；

3. **吁请**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各个“减少疟疾”伙伴组织，包括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这是支持疟疾流行国家疟疾防治工作极其重要的补充来源；

4. **呼吁**国际社会努力增加和维持防治疟疾的双边和多边援助，包括支持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以协助各国，特别是疟疾流行国家，持久而公平地实施健全的疟疾防治国家计划，并促进保健制度的发展；

5. **敦促**疟疾流行国家努力实现财政可持续性，尽可能增加控制疟疾的国内拨出的资源，为同私营部门合作创造有利条件，改善获得优质疟疾防治服务的途径；

6. **吁请**会员国，特别是疟疾流行国家，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的技术建议，制订和（或）加强国家政策和行动计划，努力使至少 80% 面临疟疾威胁或深受其害的国家在 2010 年前能受益于主要防止干预工作，以确保 2010 前将疟疾发病率至少减少 50%，2015 前减少 75%；

7. **敦促**会员国评估卫生系统各级的综合人力资源需要并作出反应，以实现非洲减疟《阿布贾宣言》⁸ 的目标和《联合国千年宣言》² 中各项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并酌情采取行动，有效管理卫生人员的招聘、培训和保留；

8. **吁请**国际社会，特别是通过帮助满足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的财政需要，以及通过得到适当国际支持的国家牵头举措，创造条件，以实现能充分获得驱虫蚊帐、用于疟疾控制的室内滞留长效喷剂以及有效的抗疟混合治疗，包括酌情免费分发驱虫蚊帐；

9. **请**有关国际组织，特别是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协助各国政府努力在疟疾流行国家，特别是非洲，利用驱虫蚊帐，尽快建立对儿童和孕妇的普遍保护，并适当注意通过社区充分参与和保健系统的执行确保可持续性；

10. **鼓励**尚未实施阿布贾首脑会议所提出建议的所有非洲国家实施这些建议，³ 减收或免除对蚊帐和为防治疟疾所需的其他产品课征的各种税项，以降低消费者购买蚊帐的价格和刺激驱虫蚊帐的自由贸易；

11. **表示关切**世界上几个区域抗耐性疟疾菌株增加；

12. **鼓励**出现对常规单一疗法抗耐性的所有会员国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的建议，及时以混合疗法替代；

⁸ A/55/240/Add. 1。

13. **确认**必须开发防治疟疾的有效疫苗和新药，并需要进一步加速开展研究，包括通过支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世界卫生组织热带病研究和训练特别方案，以及通过有效的全球伙伴关系，例如通过各种疟疾疫苗倡议和疟疾新药研发公司，必要时以新的奖励提供激励，确保研发成功；

14. **吁请**国际社会支持投资研制预防和治疗疟疾的新药，特别为儿童和孕妇所需新药、敏感和专门的诊断测试、有效的疫苗、新的杀虫剂和使用方法，以加强疗效并推迟抗药性的出现，包括通过现有的全球伙伴关系进行上述工作；

15. **又吁请**国际社会支持各种办法，使非洲有可能接触恶性疟原虫性疟疾抗耐性菌株的人口有更多的机会获得青蒿素基混合疗法，包括承诺新的资金、青蒿素基混合疗法融资和国家采购创新机制，为满足业已增长的需要，增加青蒿素产量；

16. **赞扬**公私部门扩大在疟疾防治方面的伙伴关系，包括在非洲经营的公司提供财政和实物捐助，以及非政府服务提供者加强参与；

17. **呼吁**疟疾流行国家鼓励为实现疟疾控制目标在区域和部门间各级开展公私合作，特别是教育、农业、经济发展和环境领域，

18. **吁请**国际社会支持按照减疟伙伴关系的建议增加干预工作，确保其迅速、切实有效地得到执行，加强卫生系统，监测仿冒抗疟药品并防止其分配和使用，并支持协调的努力，通过提供技术援助，改进监督、监测和评价系统，使之符合国家计划和制度，更好地跟踪和报告覆盖面的变化，扩大所建议干预工作的需要，从而减少疟疾发病率；

19. **敦促**会员国、国际社会和包括私营部门在内的所有有关行为者，根据符合世界卫生大会技术建议及其最近工作和举措的国家政策和行动计划，包括《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促进抗疟活动的协调执行并提高其质量；

20. **请**秘书长在题为“2001-2010：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的议程项目下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